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
申請須知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主辦單位：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執行單位： 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

目錄

	頁碼
壹、前言	1
貳、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推動目的	2
參、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執行內容	2
肆、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成果應用說明	3
伍、申請資格規範及配合事項	4
陸、年度示範專案申請廠家數及經費	4
柒、示範專案執行期間	4
捌、申請應備資料及送件地址	5
玖、遴選作業	5

壹、前言

因氣候變遷影響，導致國內外極端氣候發生頻率與強度增加，對生命財產與企業營運造成莫大衝擊。近年來，國內極端氣候事件發生也越來越頻繁，如溫度不斷升高、洪旱交替等，其帶來的衝擊包含複合性災害加劇、水資源匱乏、維生基礎設施破壞等。

為促使企業進行氣候變遷調適，確保企業能夠提升面對氣候變遷衝擊的韌性，2017年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 TCFD)」要求企業應揭露自身在氣候變遷影響下的財務資訊，並提出氣候變遷的相關情境分析及因應氣候變遷的經營策略。並於2023年6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金會(IFRS Foundation)轄下之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ISSB)發布永續揭露準則第S1號及第S2號「氣候相關揭露」，其中S2整合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小組(TCFD)之相關建議。國內金管會於2023年8月正式宣布接軌國際永續準則，並分階段適用於上市櫃公司。

故為使國內企業能夠順應國內外趨勢，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提供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以下簡稱本示範專案)，著重於氣候變遷風險評估相關內容，協助企業掌握自身所面臨的氣候變遷風險項目及程度，以有效降低未來可能面臨的營運損失，進而尋求調適新商機，及早累積企業競爭力。

貳、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推動目的

為協助企業順應國際趨勢，建立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程序，本示範專案以 TCFD 建議為基礎，將氣候風險分為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並參考 ISO(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14091「氣候變遷調適—脆弱度、影響和風險評估」提出之風險評估方法建議，協助企業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瞭解企業受氣候變遷影響情形，並依風險評估結果輔助企業進行初步之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期望標的企業能夠產生標竿作用，成為企業氣候變遷調適良好範例。

參、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執行內容

企業參與本示範專案可建立氣候變遷調適管理程序，使企業透過此專案完整掌握氣候變遷調適管理程序，後續可由 PDCA 流程持續檢視，以因應氣候變遷衝擊，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乃至最終提出建議優先執行之調適行動計畫，專案執行內容如下所述：

一、調適管理組織建立

協助企業成立調適管理小組，並經教育訓練課程，讓小組成員瞭解其權責、掌握調適基礎知識而具風險評估、調適管理能力。

二、基本資料盤查

實體風險：本專案將通過瞭解廠區地理環境特性，盤查廠內製程設備等方式，協助企業鑑別主要受氣候災害影響之製程或設備單元，作為後續主要評估項目。

轉型風險：本專案將協助企業盤點氣候變遷可能造成的政策、法規變化，釐清可能對企業營運造成影響之項目。

三、未來氣候情境設定

本示範專案將參照國內外氣候變遷相關報告、趨勢分析、政策走向等資料，協助企業分別就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設

定未來氣候情境。

四、氣候風險辨識

實體風險：協助企業分析過去歷史天然災害紀錄及未來氣候衝擊風險潛勢，初步提出可能發生的氣候風險事件，同時協助企業建立「重大實體風險鑑別準則」，釐清廠區可能對廠區產生重大營運風險的「重大實體風險事件」。

轉型風險：協助企業建立「重大轉型風險鑑別準則」，釐清企業未來社會邁向低碳轉型時，可能對企業營運產生重大風險的「重大轉型風險事件」。

五、氣候風險評估與財務量化

實體風險：藉由危害度、脆弱度及暴露度分析，協助企業將氣候變遷風險數值化，並以風險矩陣呈現，同時提供氣候風險財務量化方法論，協助企業將氣候風險進行財務量化，使企業更能瞭解氣候風險影響情形，從而進行後續風險管理。

轉型風險：本專案將依基本資料盤查與未來氣候情境設定結果協助企業評估轉型風險事件可能對企業產生的財務損失。

六、風險管理

針對實體與轉型風險之潛在中、高風險事件協助廠區訂定調適行動計畫，並以成本效益與可行性等面向進行優先順序評估，最終協助廠商訂出中、高調適行動計畫之建議優先執行之調適行動計畫。

肆、企業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示範專案成果應用說明

本專案之推動成果可作為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內容與CDP(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的填答依據，可應用於企業風險管理流程、企業風險揭露、營運衝擊評估等。

伍、申請資格規範及配合事項

- 一、國內依法登記之製造業。
- 二、選擇 1 個營業/生產據點提出示範專案之申請。
- 三、需由高階主管帶領推動本示範專案，並指派至少一位執行代表協助高階主管，配合本示範專案召開相關會議、資料彙整及溝通協調。若為集團式企業，應由集團總公司之永續經營相關專責單位於專案期間指派至少 1 位共同參與。
- 四、於示範專案結束後 3 年內，視需要配合主辦單位進行經驗分享，並參與相關成果發表與展示活動及配合調查調適行動計畫執行成效。
- 五、獲選廠商需配合提供風險評估與因應行動之相關文件，如「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環境考量面鑑別及評估程序」與「緊急事件準備與應變程序」等，以利雙方人員溝通，進行後續風險評估。

陸、年度示範專案申請廠家數及經費

- 一、示範專案申請廠家數：2 廠(註：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得因預算刪減、保留而調整輔導資源與名額)。
- 二、示範專案經費：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委辦計畫經費支付，廠商無需支付費用。

柒、示範專案執行期間

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與示範專案廠商簽訂合作協議書，期間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14 年 11 月 30 日止。

捌、申請應備資料及送件地址

- 一、申請廠商應備齊申請書 1 份，以電子檔或掃描檔 Email 至本示範專案聯絡人提出申請。
- 二、送件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4 日下午 6 點止，以 Email 收到時間為憑。
- 三、聯絡窗口：
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
聯絡人：賴工程師
聯絡電話：(02)2910-6067 分機 526
E-mail： andy1210@tgpf.org.tw

玖、遴選作業

一、遴選流程

為確保本示範專案遴選過程須符合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並隨時保持遴選資訊透明化，本計畫之遴選作業流程如表 1 所示。本計畫將邀請專家學者代表，進行廠商評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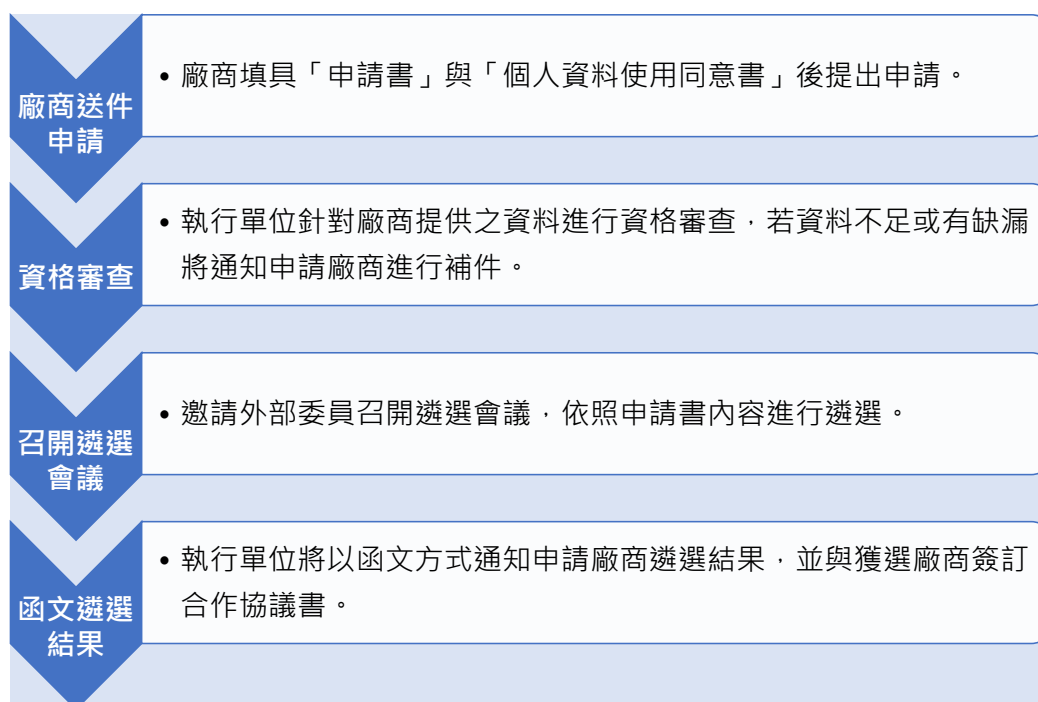


圖 1 示範專案遴選流程

二、遴選作業

本示範專案申請計畫之審查作業分為資格審查與遴選審查 2 階段，審查原則與評分基準說明如下：

(一)資格審查

- 1.由執行單位審查報名廠商申請資格、申請書撰寫完整性。
- 2.若申請書有所缺漏，經執行單位通知廠商補正後，應於期限內(接獲申請資料次日起五個工作天內)完成補正，逾期視同放棄。

(二)專家審查

通過資格審查之申請案件，進行遴選作業。

- 1.本計畫將邀請專家學者代表進行廠商遴選，專家學者依「遴選評分準則」辦理申請案件之實質性審查。
- 2.企業總平均得分達 70 分以上者始具本示範專案廠商資格，符合資格的廠商再依序位法進行遴選，委員就各遴選評分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以合計值最低者為序位第 1 名，次低者為第 2 名，餘依此類推。
- 3.排序第 1 名與第 2 名優先作為本（114）年度示範專案廠商，若有同分情形，則以有多位委員序位為第 1 名與第 2 名優先為示範專案廠商。
- 4.遴選會議後五日內由執行單位通知獲選廠商，若獲選廠商無法配合本示範專案，則依評選排序結果依序遞補。

(三)遴選評分準則：

評分項目	評分細項	評分佔比
一、企業永續管理 (50%)	1. 企業背景與永續現況說明	5 分
	2. 企業氣候變遷治理	10 分
	3. 企業氣候風險管理	20 分
	4. 企業永續供應鏈管理	5 分
	5. 調適示範專案推廣	10 分
二、企業氣候風險影響情形 (50%)	6. 企業之氣候變遷實體風險影響情形	20 分
	7. 企業歷史氣候災害情形	10 分
	8. 企業之氣候變遷轉型風險影響情形	20 分
總評分	企業應至少達 70 分(含)以上 始具本示範專案企業資格	